



# 2017 中期報告



商界展關懷  
caringcompany<sup>2014-17</sup>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



混合產品  
源自負責任的  
森林資源的紙張

FSC® C008061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評論	3
簡明綜合損益表	11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7
權益披露	3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9



## 董事會

### 主席

勞元一先生

### 執行董事

辛樹林先生  
楊偉堅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郭琳廣先生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家瑋教授  
劉吉先生  
俞啟鎬先生  
周小鶴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吳家瑋教授 (主席)  
勞元一先生  
俞啟鎬先生  
周小鶴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周小鶴先生 (主席)  
勞元一先生  
吳家瑋教授  
俞啟鎬先生

## 審核委員會

俞啟鎬先生 (主席)  
郭琳廣先生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吳家瑋教授  
劉吉先生  
周小鶴先生

## 公司秘書

楊偉堅先生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主要來往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電話：(852) 2522 2101  
傳真：(852) 2810 6789  
電郵地址：enquiry@firstshanghai.com.hk  
網址：www.firstshanghai.com.hk

## 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

##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市場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整體復甦，歐美消費市道及就業率明顯改善，新興國家投資及出口數據亦穩步反彈。金融市場自二零一六年底起，受特朗普貿易刺激，表現樂觀情緒。隨著市場憧憬美國新政府刺激政策及零售消費和就業數據利好，美股主要指數見歷史高位。在持續量化寬鬆計劃及政治環境相對穩定的情況下，歐洲金融市場亦見復甦。另一方面，美國聯邦儲備局加息時間表尚未明朗，投資意慾仍然受抑。

中國方面，中央政府推行聚焦結構性調整及風險管理的緊縮措施以及審慎而有支持作用的貨幣政策，國內生產總值穩健增長，整體經濟顯著反彈，以房地產市場尤甚。預期中國經濟因資本投資及出口增長而加快增速，加上人民幣匯率與資金流走漸穩，金融市場維持平穩。然而，由於擔憂收緊資金流動性及針對投機活動的限制措施出台，滬深兩地成份指數較主要金融市場的股票指數仍然落後。

於報告期內，香港經濟依然面對重重挑戰。香港金融市場作為中國離岸風險管理中心表現突出，而恒生指數隨資金湧入由22,000點抽升至25,764點，升幅達17%。交投增加，投資取向亦得到擴張。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平均每日市場成交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3%。然而，市場瀰漫着對美國加息時間表及物業高估值調整所帶來的可能風險等各種不確定性。

## 業務回顧

本集團貫徹其策略性業務模式，並投放人力及資源加速發展各項主要業務範疇，包括金融服務、物業及酒店及直接投資(尤其是於香港之新醫療保健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除了因受於香港的新醫療中心所發生的前期營運開支所影響之醫藥及醫療保健業務外，整體業務範疇均有所改善。

於報告期內，金融服務業務受惠於市場流動性及投資氣氛好轉。本集團於經紀及企業融資業務均錄得理想業績。金融服務業務表現因香港金融市場的市場活動擴張而得到改善。儘管由於市場波動導致全球商品經紀業務營業額錄得輕微下降，惟股票經紀業務營業額緊隨市場成交額上升而增加。我們的孖展融資業務維持穩健並於報告期內為本集團產生穩定收入。這主要受惠於我們於近年擴充客戶基礎及研究團隊。我們將致力向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並繼續擴闊產品種類及服務範疇，力求與市場同步增長。我們亦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狀況並實施謹慎積極的策略，以實現本集團持續穩定增長。

於二零一七年，在新的監管形勢下，企業融資業務充滿挑戰。我們獲多間知名香港上市公司委聘，擔任多宗個案(包括但不限於全面要約、收購及出售事項及多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由於市場憂慮香港上市規管加強，首次公開招股交易及集資活動被推遲，尤其是大型交易。然而，憑著專業團隊的豐富經驗，我們已完成一主板上市公司的大型全面要約，促使我們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收入顯著增加。此影響因多項首次公開招股個案較時間表稍為推遲至下半年，使產生的保薦費輕微減少而部份抵銷。企業融資服務是我們所提供的廣泛金融服務的一部分。我們的企業融資部及其他部門將繼續產生協同效應，致力帶來更豐碩成果。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央政府繼續先前實施的調整性貨幣措施，以維持經濟增長及結構性改革。同時，中央政府亦實施新措施，以針對及克服各級城市房地產市場兩極化情況以及抑制物業投機。一、二線城市的房地產市場受強勁市場需求推高，而三、四線城市則仍陷入供過於求及庫存水平高企的困境。我們的物業開發及投資業務因庫存水平高企及產品組合限制而受阻。於報告期內，物業銷售表現仍然不濟。然而，中國房地產市場回暖，營運溢利在物業重估收益增加後有明顯增長。黃山項目目標於二零一七年底前竣工，我們亦會繼續集中完成其他現有發展項目。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我們利用出售中國資本的所得收入設立一位於香港中環之醫療中心，旨在於一個總樓面面積高達**53,500**平方呎的地點，為來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病人提供一站式綜合醫療服務。我們的醫療中心以二零一七年最後一季開業為目標，預期長遠將可成為直接投資業務收益的增長新動力。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港幣**24,000,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錄得約港幣**97,000,000**元之虧損淨額。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70**港仙，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錄得每股基本虧損**6.83**港仙。

## 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對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前景持謹慎樂觀的態度。我們預計中央政府為保經濟長期增長發展，將繼續加強不同扶持措施，以強化經濟的結構性改革，穩定市場投機活動。我們相信美國聯邦儲備局及歐洲中央銀行將在加息步伐上傾向採取穩定審慎的方針。各種地緣政治風險或會影響市場情緒，惟可望不會對香港經濟產生長期負面影響。

我們相信，受惠於良好流通性及海外金融市場改善，香港金融市場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繼續保持動力。儘管面臨美國加息及地緣政治風險增加的挑戰，我們仍對金融服務業務的業務增長謹慎樂觀。我們將繼續在孖展融資業務的信貸控制方面採取審慎積極措施，持續升級我們的網上交易平台及鞏固我們的客戶基礎。憑藉淵博專業知識和在行內的良好聲譽，以及本集團提供全面金融服務(包括經紀、資產管理、融資顧問及首次公開招股保薦)所帶來的協同效益，我們將致力為進一步擴大業務而持續提升我們的服務及加強業務平台。

我們將專注繼續發展醫藥及醫療保健業務，以貫徹現行對直接投資業務的投資策略。我們亦會繼續物色日後可提升行業地位之機會，發揮協同效應優勢，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盡可能創造更多的回報。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概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港幣24,000,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錄得約港幣97,000,000元之虧損淨額。業績改善乃主要由於並無之前年度因出售一上市聯營公司(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0))而確認之非現金會計虧損約港幣118,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亦錄得於中國內地持有的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大幅增加約港幣20,000,000元。此等影響因將於香港設立，並尚在前期營運階段的新醫療中心而發生之租賃開支約港幣22,000,000元而被部分抵銷。此外，整體業績進一步改善，此乃由於股票經紀業務因市場成交活躍而增加及來自資產管理部門的交易溢利增加。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70港仙。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港幣209,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8%。本集團資產淨值總額錄得輕微上升1%至約港幣2,819,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港幣2,780,000,000元。



### 金融服務

本集團之金融服務業務包括證券投資、證券經紀、孖展融資、企業融資、承銷及配售以及資產管理。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金融服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金融服務業務錄得營運溢利較二零一六年上升32%。此主要由於香港股市交投活動活躍及企業融資團隊於成功執行一主板上市公司的大型全面要約後貢獻增加。

於報告期內，受惠於香港作為中國離岸資本風險管理中心及大部分香港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加，資金湧入香港股市並促進交投活動。平均每日市場成交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港幣67,500,000,000元增加13%至二零一七年的港幣76,000,000,000元。我們擁有龐大客戶群的經紀業務緊貼市場趨勢，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經紀佣金收入增加29%。此外，隨著投資氣氛好轉，我們的資產管理團隊能夠掌握證券投資的升勢，並產生顯著的投資收益。

在企業融資業務方面，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著重於融資顧問案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十一宗融資顧問個案及一宗全面要約個案。此外，五宗首次公開招股個案正在處理。由於為一間主板上市公司完成一宗大型全面要約，顧問服務收入增加超過1.5倍。

### 物業及酒店

本集團物業及酒店業務主要包括物業開發、物業投資、物業管理、酒店和高爾夫球場營運。目前本集團參與發展各類物業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三、四線城市，其中包括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辦公室、工業辦公室、酒店及休閒渡假村。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及酒店業務營運溢利隨房地產市場價格大幅攀升而較去年同期增加超過5倍。銷售物業營業額卻因無錫新區疲弱的商業物業市場而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15%。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調整產品結構並專注於完成現有開發項目。

本集團物業投資及管理業務為本集團之其中一項穩定收入來源，其營業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10%。就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而言，估值收益隨物業價格普遍上升而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28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酒店和高爾夫球場營運之營業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輕微上升4%。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入住率得到改善，惟因激烈市場競爭而令平均房價下降所部份抵銷。

#### 直接投資

本集團旨在於開拓各行業有利可圖的投資機會，以改善其股東回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香港開始醫療保健業務，並於中環設立醫療中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醫療中心前期營運階段已發生租賃開支約港幣22,000,000元。直接投資業務經營虧損卻較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大幅下跌73%。此乃由於並無之前年度因出售中國資本的一次性非現金會計虧損約為港幣118,000,000元。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倚賴內部財政資源應付業務及投資活動之資金需要。因應物業項目、孖展融資及直接投資業務之不同需要，我們亦會向銀行申請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籌集銀行貸款約港幣54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60,000,000元)，並持有現金儲備約港幣30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9,000,000元)。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對股東儲備)則為19.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整體股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418,973,012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8,973,012股)。

根據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第571N章)，本集團之持牌附屬公司受多項法定資本規定限制。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內所有持牌法團均已遵守其各自相關之規定。

本集團主要業務乃以港幣、人民幣及歐元進行交易及記錄。本集團並無承受其他重大外匯變動風險。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已將賬面總淨值約為港幣896,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28,000,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物業、在建工程、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開發中物業及待售物業及約港幣38,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6,000,000元)之定期存款作為銀行貸款、一般銀行融資額及銀行擔保之抵押，而已使用之銀行融資額約港幣22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9,000,000元)。

###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中國之物業之若干買家的按揭貸款安排，向若干銀行授予相關按揭融資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履約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將需負責向銀行償還違約買家尚未償還之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屆時本集團將有權接管相關物業之產權及所有權。待相關物業之所有房產權證發出後，是項擔保即告終止。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與該等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總額約為港幣5,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00,000元)。

## 人力資源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條件及全面表現評核計劃，以認可及獎勵有表現的員工，並協助彼等在本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僱員之薪酬按表現釐定，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分配花紅、醫療計劃、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及內部的培訓課程或研討會，藉以提高彼等的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深彼等對市場狀況及業務趨勢的意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649**名(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660**名)員工，其中**487**名員工位於中國大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約為港幣**9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港幣**85,000,000**元)。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b>208,872</b>	177,152
銷售成本		<b>(49,817)</b>	(45,429)
毛利		<b>159,055</b>	131,72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b>35,430</b>	(110,946)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b>(155,819)</b>	(109,734)
營運溢利／(虧損)	5及7	<b>38,666</b>	(88,957)
財務收入	8	<b>14,431</b>	9,245
財務成本	8	<b>(9,529)</b>	(7,662)
財務收入淨額	8	<b>4,902</b>	1,583
應佔之業績			
— 聯營公司		—	(1,523)
— 合營企業		<b>3,783</b>	4,720
除稅前溢利／(虧損)		<b>47,351</b>	(84,177)
稅項	10	<b>(20,893)</b>	(11,295)
期內溢利／(虧損)		<b>26,458</b>	(95,472)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b>24,155</b>	(96,822)
非控制性權益		<b>2,303</b>	1,350
		<b>26,458</b>	(95,472)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11	<b>1.70港仙</b>	(6.83)港仙
— 攤薄	11	<b>1.70港仙</b>	(6.83)港仙

第17頁至第35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虧損)	<b>26,458</b>	(95,47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已重分類或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b>(27,773)</b>	11,268
—出售一合營企業而確認之匯兌儲備	<b>(3,373)</b>	—
—匯兌差異	<b>44,455</b>	(17,439)
—出售一聯營公司而確認之儲備	—	(157,843)
—應佔一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	—	(53,46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b>13,309</b>	(217,477)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39,767</b>	(312,949)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b>35,330</b>	(312,668)
非控制性權益	<b>4,437</b>	(281)
	<b>39,767</b>	(312,949)

第17頁至第35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3	2,126	2,1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428,659	383,519
投資物業	13	538,581	481,44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	45,599	45,733
合營企業投資		205,832	239,323
押金		35,491	-
遞延稅項資產		5,773	6,84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7,483	255,256
貸款及墊款		3,562	4,575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493,106</b>	1,418,81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589,129	587,830
貸款及墊款		1,228,726	1,314,308
應收賬款	15	593,954	211,100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65,949	47,224
可收回稅項		10,740	12,039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32,373	19,564
銀行存款		25,959	23,947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2,720,604	3,050,3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3,572	275,453
<b>流動資產總值</b>		<b>5,541,006</b>	5,541,822
<b>流動負債</b>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3,570,196	3,537,436
應付稅項		33,741	27,606
借貸	17	333,250	346,175
<b>流動負債總值</b>		<b>3,937,187</b>	3,911,217
<b>流動資產淨值</b>		<b>1,603,819</b>	1,630,605

	附註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096,925</b>	3,049,421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69,206	56,026
借貸	17	209,119	213,525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278,325</b>	269,551
<b>資產淨值</b>		<b>2,818,600</b>	2,779,870
<b>權益</b>			
股本	18	1,162,940	1,162,940
儲備		1,583,834	1,548,504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2,746,774	2,711,444
非控制性權益		71,826	68,426
<b>權益總額</b>		<b>2,818,600</b>	2,779,870

第17頁至第35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	---------------	---------------

<b>來自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b>		
來自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b>22,144</b>	(296,939)
繳訖海外稅務	<b>(2,080)</b>	(1,103)
營運活動產生／(耗用)之淨現金	<b>20,064</b>	(298,042)
<b>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收訖利息	<b>11,326</b>	9,173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b>(27,628)</b>	(3,210)
為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押金	<b>(21,359)</b>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收入	<b>118</b>	20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收入	<b>8,465</b>	2,867
出售一聯營公司所得收入	<b>-</b>	104,287
出售一合營企業所得收入	<b>35,151</b>	-
收訖一合營企業股息	<b>5,632</b>	9,397
銀行存款之(增加)／減少	<b>(2,012)</b>	56
投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b>9,693</b>	122,590
<b>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付訖利息	<b>(9,529)</b>	(9,120)
借貸所得收入	<b>320,000</b>	580,506
償還借貸	<b>(343,826)</b>	(299,546)
付訖股息	<b>-</b>	(14,190)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b>(1,037)</b>	(2,193)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新股份	<b>-</b>	3,740
融資活動(耗用)／產生之淨現金	<b>(34,392)</b>	259,19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b>	<b>(4,635)</b>	83,74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74,929</b>	176,589
匯兌差異	<b>3,278</b>	(2,218)
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73,572</b>	258,116

第17頁至第35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非控制性 權益	總額	
	本公司股東應佔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僱員以股 份為本之 報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162,940	34,383	38,213	12,334	194,850	(4,646)	1,273,370	68,426	2,779,870		
期內溢利	—	—	—	—	—	—	24,155	2,303	26,458		
其他全面收益	—	—	(165)	—	(27,773)	38,948	165	2,134	13,30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收益總額	—	—	(165)	—	(27,773)	38,948	24,320	4,437	39,767		
轉發已失效之購股權之儲備	—	(34,383)	—	—	—	—	34,383	—	—		
付訖股息	—	—	—	—	—	—	—	(1,037)	(1,037)		
	—	(34,383)	—	—	—	—	34,383	(1,037)	(1,03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162,940	—	38,048	12,334	167,077	34,302	1,332,073	71,826	2,818,600		
	未經審計								非控制性 權益	總額	
	本公司股東應佔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僱員以股 份為本之 報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57,658	35,925	367,874	12,334	231,355	60,984	1,220,165	81,485	3,167,780		
期內虧損	—	—	—	—	—	—	(96,822)	1,350	(95,472)		
其他全面虧損	—	—	(330,003)	—	11,268	(14,757)	117,646	(1,631)	(217,477)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虧損總額	—	—	(330,003)	—	11,268	(14,757)	20,824	(281)	(312,949)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新股份	5,282	(1,542)	—	—	—	—	—	—	3,740		
付訖股息	—	—	—	—	—	—	(14,190)	(2,193)	(16,383)		
	5,282	(1,542)	—	—	—	—	(14,190)	(2,193)	(12,64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162,940	34,383	37,871	12,334	242,623	46,227	1,226,799	79,011	2,842,188		

第17頁至第35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 1. 一般資料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投資、企業融資、股票經紀、物業開發、物業投資、酒店經營、直接投資、投資控股及管理。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均以港元表列。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乃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報告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覽閱，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以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

- (a) 本期間首次生效的準則及對現行準則的修訂、修改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b) 本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溢利適用的稅率計提。

### 3. 會計政策(續)

- (c) 下列為已頒佈但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仍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以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及注資；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釐定之日期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本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	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本集團已開始就採納以上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所產生之有關影響進行評估。本集團尚未能確定該等修訂會否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之呈列帶來重大影響。

#### 4. 估算

編製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和所呈列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金額作出判斷、估算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算不同。

在編製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而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管理層根據向董事會提供以便評估其業績表現及調配資源之本集團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董事會按業務性質確定下列可呈報之營運分部：

- 金融服務
- 物業開發
- 物業投資及酒店
- 直接投資

董事會按分部業績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存貨、財務資產及營運資金。

##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計				港幣千元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43,012	4,621	59,042	2,197	208,872
分部業績	64,366	(6,306)	33,272	(33,476)	57,856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19,190)
營運溢利					38,666
財務收入淨額					4,90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	—	4,008	(225)	3,783
除稅前溢利					47,351

註： 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計				港幣千元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12,831	5,408	56,244	2,669	177,152
分部業績	48,936	(2,774)	7,253	(122,197)	(68,782)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20,175)
營運虧損					(88,957)
財務收入淨額					1,583
應佔之業績					
— 聯營公司	—	—	—	(1,523)	(1,523)
— 合營企業	—	—	4,468	252	4,720
除稅前虧損					(84,177)

註： 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的分部資產如下：

	未經審計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b>4,743,643</b>	<b>696,568</b>	<b>1,060,682</b>	<b>290,095</b>	<b>6,790,988</b>
合營企業投資	—	—	<b>205,832</b>	—	<b>205,832</b>
可收回稅項					<b>10,740</b>
遞延稅項資產					<b>5,773</b>
企業資產					<b>20,779</b>
資產總值					<b>7,034,112</b>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計的分部資產如下：

	已審計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b>4,723,238</b>	<b>647,715</b>	<b>964,733</b>	<b>278,234</b>	<b>6,613,920</b>
合營企業投資	—	—	<b>201,215</b>	<b>38,108</b>	<b>239,323</b>
可收回稅項					<b>12,039</b>
遞延稅項資產					<b>6,843</b>
企業資產					<b>88,513</b>
資產總值					<b>6,960,638</b>



##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出售一合營企業之收益	354	—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775	11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7,532	7,208
外匯淨收益／(虧損)	6,769	(367)
出售一聯營公司之虧損	—	(117,900)
	<b>35,430</b>	<b>(110,946)</b>

## 7. 營運溢利／(虧損)

期內營運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扣除：		
折舊	6,557	7,653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775	813
員工成本(附註9)	92,309	85,382

## 8. 財務收入淨額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14,431	9,245
財務成本		
—貸款及透支利息	(9,529)	(9,142)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	1,480
財務成本總額	(9,529)	(7,662)
財務收入淨額	4,902	1,583

## 9.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已包括董事酬金：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82,297	75,330
退休福利成本	5,265	5,621
其他僱員福利	4,747	4,431
	92,309	85,382

## 10. 稅項

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b>7,147</b>	6,685
海外所得稅		
— 本期	<b>1,477</b>	1,043
— 往年度撥備不足	<b>2</b>	34
土地增值稅	<b>348</b>	335
遞延稅項	<b>11,919</b>	3,198
稅項支出	<b>20,893</b>	11,295

## 11.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24,155,000元(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約港幣96,822,000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418,973,012股(二零一六年：1,417,250,484股)而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潛在增加之普通股不受攤薄影響，期內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2.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13. 資本開支

	未經審計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2,126	383,519	481,441	45,733
添置	—	31,539	—	—
轉撥自存貨	—	—	26,456	—
公平值收益	—	—	27,532	—
出售	—	(136)	(7,690)	—
折舊及攤銷(附註7)	—	(6,557)	—	(775)
匯兌差異	—	20,294	10,842	64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淨值	2,126	428,659	538,581	45,599

	未經審計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2,126	376,811	470,459	48,922
添置	—	3,210	—	—
轉撥自存貨	—	—	9,731	—
公平值收益	—	—	7,208	—
出售	—	(40)	(2,754)	—
折舊及攤銷(附註7)	—	(7,653)	—	(813)
匯兌差異	—	(1,138)	(7,999)	(50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淨值	2,126	371,190	476,645	47,608

## 14. 存貨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開發中物業	273,830	253,490
待售物業	314,253	333,463
其他存貨	1,046	877
	<b>589,129</b>	<b>587,830</b>

## 15. 應收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證券經紀及結算所賬項	523,026	166,603
應收證券客戶賬項	62,472	30,806
應收賬款	23,584	28,251
	<b>609,082</b>	<b>225,660</b>
減值撥備	<b>(15,128)</b>	<b>(14,560)</b>
	<b>593,954</b>	<b>211,100</b>

所有應收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證券買賣及股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為交易日後兩日，期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則為交易日後一日。就本集團其他業務而言，應收賬款之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

## 15. 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591,642	209,481
31至60日	383	1,140
61至90日	1,365	441
超過90日	564	38
	<b>593,954</b>	<b>211,100</b>

## 16.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賬項	54,052	12,003
應付證券客戶賬項	3,180,480	3,239,624
應付賬款	151,572	140,774
應付賬款總值	<b>3,386,104</b>	<b>3,392,401</b>
預收客戶墊款	20,721	16,1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63,371	128,931
	<b>3,570,196</b>	<b>3,537,436</b>

除若干應付證券客戶賬項為客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因其交易活動而收取之孖展按金外，大部分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只有超逾上述指定孖展按金之金額須按要求償還。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應付及其他應付證券客戶賬款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港幣2,720,604,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50,357,000元)。

除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證券客戶賬款參考銀行存款儲蓄利率計息外，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

## 16.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由於董事認為就有關應付證券經紀、交易商及證券客戶賬款之業務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36,639	124,771
31至60日	1,554	3,385
61至90日	1,256	1,924
超過90日	12,123	10,694
	<b>151,572</b>	<b>140,774</b>

## 17. 借貸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貸款		
非流動	209,119	213,525
流動	333,250	345,651
	<b>542,369</b>	<b>559,176</b>
銀行透支—無抵押	—	524
	<b>542,369</b>	<b>559,700</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總淨值約為港幣703,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76,000,000元)之物業、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待售物業及約港幣15,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000,000元)之定期存款作為銀行貸款之抵押。

## 17. 借貸(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港幣32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30,000,000元)是以客戶為其孖展貸款提供給本集團為抵押品的若干上市證券作為擔保，其總公平值為港幣1,345,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16,000,000元)。

銀行借貸須按要求償還或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二零二六年二月到期及償還，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08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厘)。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在總款額中約港幣32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30,000,000元)及港幣22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9,000,000元)，分別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

## 18. 股本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18,973	1,162,940	1,413,473	1,157,658
行使購股權(附註)	—	—	5,500	5,28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8,973	1,162,940	1,418,973	1,162,940

附註：

於期內，並無購股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之僱員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獲行使。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按行使價每股港幣0.68元行使該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而發行了5,500,000股新股份。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於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1.10元。



## 19. 承擔

- (a) 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開發中物業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b>566,063</b>	504,488

- (b) 營運租賃承擔

有關投資物業之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於未來最低租賃應收總額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b>19,678</b>	18,501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b>25,608</b>	27,971
五年以上	—	93
	<b>45,286</b>	46,565

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於未來最低租賃應付總額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b>53,511</b>	9,117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b>169,963</b>	11,639
五年以上	—	40
	<b>223,474</b>	20,796

## 20. 或然負債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為本集團物業之若干物業買家獲授之 按揭融資提供擔保(附註)	<b>4,632</b>	2,046

附註：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中國之物業之若干買家的按揭貸款安排，向若干銀行授予相關按揭融資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履約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將需負責向銀行償還違約買家尚未償還之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屆時本集團將有權接管相關物業之產權及所有權。待相關物業之所有房產權證發出後，是項擔保即告終止。

## 21. 關連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層報酬披露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袍金	<b>810</b>	810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b>4,499</b>	4,388
退休福利成本	<b>382</b>	372
	<b>5,691</b>	5,570

(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一合營企業的金額為港幣6,53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90,000元)以人民幣計值，並為無抵押、無息及按要求償還。

## 22. 財務風險管理

### 22.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面對多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披露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並需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覽閱。

自年終以來，負責風險管理之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之政策並無變更。

### 22.2 公平值估算

下表分析以估值法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已界定之不同等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均為可觀察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資料(第二級)；及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資料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級)。

##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 22.2 公平值估算(續)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

	未經審計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 財務資產			
— 上市證券	<b>32,373</b>	—	<b>32,373</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b>227,483</b>	<b>227,483</b>
	<b>32,373</b>	<b>227,483</b>	<b>259,856</b>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計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

	已審計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 財務資產			
— 上市證券	19,564	—	19,56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255,256	255,256
	19,564	255,256	274,82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並無因業務或經濟環境之重大變動而有所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資產並無重新分類。

##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 22.3 本集團之估值過程

本集團財務部最少於每個呈報日，按財務報告之要求為財務資產進行估值，並向財務總裁匯報、討論及解釋有關公平值變動之原因。

下列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貸款及墊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賬款及押金；
- 銀行存款、客戶信託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及
- 借貸。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關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設置之登記冊記錄或據本公司所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	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勞元一先生(附註)	好倉	97,045,636	72,952,000	169,997,636	11.98%
楊偉堅先生	好倉	11,872,304	—	11,872,304	0.84%
周小鶴先生	好倉	160,000	—	160,000	0.0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任何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

附註：72,952,000股股份由Kinmoss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此公司由勞元一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持有本公司、其指明企業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

##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的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以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上市規則」）的新規定。由於二零零二年計劃已屆滿，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計劃」）。於期內，並沒有購股權按二零一四年計劃授出。該二零一四年計劃旨在協助招募、挽留及激勵重要職員。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之條款，董事可酌情授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及董事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二零一四年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購股權	於期內 已失效之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購股權	行使價 港幣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授予期
董事：							
勞元一先生	11,944,000	(11,944,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辛樹林先生	8,032,000	(8,032,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楊偉堅先生	8,032,000	(8,032,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郭琳廣先生	1,000,000	(1,000,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錢紫莉星章，太平紳士							
吳家璋教授	1,000,000	(1,000,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劉吉先生	500,000	(500,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僱員	1,000,000	(1,000,000)	-	1.950	23/05/2007	23/11/2007-22/05/2017	23/05/2007-22/11/2007
	31,508,000	(31,508,000)	-				

附註：

- (a) 於期內，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下有31,508,000份購股權失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購股權已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及二零一四年計劃獲授出或行使。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二零零二年計劃下沒有已授出之購股權獲註銷。
- (c) 購股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均一致。

## 主要股東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知悉下列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主要股東權益。此等權益乃於上文就董事所披露者之額外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資本」)(附註1)	好倉	—	—	247,674,500	—	247,674,500	17.45%
陳俏女士(「陳女士」)(附註2及3)	好倉	56,008,000	12,432,000	5,568,000	63,640,000	137,648,000	9.70%
尹堅先生(「尹先生」)(附註2及3)	好倉	12,432,000	56,008,000	5,568,000	63,640,000	137,648,000	9.70%

附註：

- (1) 中國資本乃一間香港上市公司。
- (2) 5,568,000股股份由Richcomb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而Richcombe Investments Limited為陳女士及尹先生各自擁有50%股本權益之共同擁有公司。
- (3) 63,640,000股股份由The Golden Bridge Settlement持有，其為以陳女士及尹先生為受益人的信託。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同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為勞元一先生，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認為，讓勞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及落實長遠業務策略時更有效益。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強大而獨立的非執行董事在內，故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及管理層於本集團業務權力及權限之平衡。董事會認為，上文描述之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瑋教授、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提名委員會之成立旨在協助董事會檢討董事會的結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物色董事人選及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瑋教授、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薪酬委員會之成立旨在協助董事會制定連貫的薪酬政策，並檢討及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計劃及其他長期獎勵計劃之條款。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郭琳廣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審核委員會之成立目的在於確保本公司採納及遵循適當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以備董事會批准。

###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所有成員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